

山西应用科技学院

关于组织参加第 20 届—中国好创意暨全国数字艺术设计大赛的通知

各学院、部、处、室：

为深入贯彻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激发大学生广告创意与设计创新能力，强化实践教学与创新创业协同育人，推动广告艺术教育人才培养改革，学校决定组织参加第 20 届—中国好创意暨全国数字艺术设计大赛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竞赛组织

主办单位：中国好创意暨全国数字艺术设计大赛组织委员会

承办单位：山西应用科技学院—美术学院

二、竞赛内容

2026 年大赛分设 3 个方向共 24 个投稿类别，分别是：

(1) 数字艺术教育方向

视传应用类、动画短片类、漫画插画类、数智影像类、数字摄影类、思辨艺术类、艺术疗愈类。

(2) 数字艺术社会服务方向

高阶文明类、知境界类、人居环境与可持续生态空间设计类、数字化素养类、大爱中国类、社会创新类、数字生态图谱类、创艺科普类、AI 情感陪伴装置类。

(3) 数字艺术实践探索方向

符号化 IP 产品类、海洋文化类、中国风传统文化类、交通艺术类、时尚生活类、数字应用新场景类、文化遗产类、一带一路类。

中国好创意暨全国数字艺术设计大赛，是入选教育部中国高等教育学会发布的《全国普通高校大学生竞赛分析报告》赛项，是我国第一个以数字艺术、数字设计、数字创意、数字媒体以及数字技术创新领域各专业综合类规模大、跨学科、多专业、参与院校多、影响广泛的权威赛事，更是国内第一个将赛事理念上升至哲学高度的赛事，同时是第一个免费为参赛作品提供版权保护与存证的赛事，也是全国第一个对投稿数量作出明确限制的赛事。

2026年第20届—中国好创意暨全国数字艺术设计大赛以提升思维认知，促进内心向善为年度核心主题，所有参赛作品须严格按照大赛组委会官网分社的3个方向24个投稿类别进行创作。

三、参赛要求

(一) 所有类别的每一件参赛作品，必须是参赛者在本届大赛期间（2026.1.1~2026.6.23）完成的原创作品；与2026.1.1之前校外展出或获奖的作品雷同的作者的前期作品，不得重复参赛。

(二) 参赛作品不得在本大赛的24个类别间一稿多投

(三) 参赛作品的版权必须属于参赛作者，不得侵权；凡已经转让知识产权或不具有独立知识产权的作品，均不得参赛。

(四) 参赛作品的数据应来源合规、信息处理恰当，不得引用涉密数据，不得侵犯个人隐私等。

(五) 参赛作品中如果包含地图，在涉及国家当代疆域时，应注明地图来源（如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网站），并且注明审图号，否则属于违规参赛作品。

(六) 无论何时，参赛作品一经发现含有违法违规内容，即刻取消参赛资格及所获奖项（如有），参赛师生自负一切法律责任。大赛官网上将公布违规作品的作品编号、作品名称、作者与指导教师姓名、相关人员所在学校校名，以及所在省级赛区名。

(七) 届大赛共设24个投稿类别，每个类别可分别晋级20件作品，最多480件。

(八) 参赛学生、指导教师和领队，应尊重大赛组委会、尊重专家和评委，尊重承办单位和其他选手；遵守大赛纪律，竞赛期间不私下接触专家、评委、仲裁员、其他参赛单位和选手，不说情、不请托，不公开发表或传播对大赛产生不利影响的言论，违规者取消参赛资格；同时，对于涉嫌泄密、违规参赛等事宜，应积极接受、协助、配合相关部门的监督检查，并履行举证义务。

四、具体安排

(一) 校赛安排

1. 报名时间：2026年5月27日—2026年6月23日
2. 校赛时间：2026年5月27日—2026年6月23日

(二) 省赛及国赛安排

1. 校赛推优时间：2026年7月1日8:00—7月5日17:00止（系统关闭）；
2. 省赛评审时间：2026年7月8—20日17:00止（系统关闭）；
3. 省赛获奖名单上传公示：2026年7月30日17:00止（系统关闭）；
4. 国赛评审时间：2026年7月24—30日17:00止（系统关闭）；
5. 国赛获奖名单公布：2026年8月25日之前。

五、工作要求

(一) 各学院做好宣传和动员工作，鼓励学生积极参与，并做好参赛报名、竞赛辅导工作。

(二) 校赛与省赛、国赛赛命题相同，为尽早组织开展竞赛，所有参赛学生于2026年6月19日16:00前在大赛官网提交参赛作品，并报名校赛。

(三) 竞赛承办学院联系人及负责人：李淼 13623471199
未尽事宜可咨询竞赛承办学院联系人。

附件：第 20 届—中国好创意暨全国数字艺术设计大赛参赛简
章。

